

## 出外訪人追求信息 憑生命的路傳揚福音（二）

讀經：約十五 5

『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；住在我裏面的，我也住在他裏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甚麼。』

福音要求我們在日常生活中有實際、  
真實的見證

這要求我們作得勝者，要求一種真實得勝的生活。我們的生活必須是得勝的，特別在美國，更是如此。美國不是一個異教國家。雖然這裏有好些未得救的人，但幾乎所有的人多少聽過福音。所以，在美國更大的需要乃是日常行事為人的見證，就是我們如何生活為人的見證。如果一個人是教師，他必須與別的教師不一樣。在辦公室裏作為同事或僱員，我們必須不一樣，但不是在消極方面，乃是在積極方面。

不僅如此，我們必須有所花費，並且花費自己。我們不能輕率的作傳福音的工作，也不能夢想得著特別的能力以帶進許多人。按照歷史，比較多的人是藉著合式的見證得救，而不是藉著所謂的神蹟得救。我不是神蹟式的被帶到主面前。我的確看過許多人藉著神蹟被帶到主面前，但很可惜的，沒有多少人仍然站立得住。大部分藉著信徒生活見證而被帶到主面前的，都堅定站住並在生命裏長大。從我基督徒一生中，我無法指出許多藉神蹟得救而仍在主裏站住並充分長大的人。可能有，為數卻不多。然而，我卻能指出許多在主裏站住並充分長大的人，他們是憑藉什麼得救？乃是藉著生命的見證。我們都要看見，福音的傳揚必須是我們生活的一部分。

日常生活中的福音，乃是主恢復的一項

我信在我們中間主所要恢復的，主要有四項。第一，我們必須學習在靈裏，對基督有活

的經歷。這是基本的事，是根基。我們對基督的認識，必須不僅在教訓和恩賜上，更要在生命裏，在內裏生命和靈裏日常的生活上。第二，我們必須看見身體的一的正確立場。我們必須常常保守一，不在分裂裏作任何事。不論我們到那裏，不論我們在那裏，我們都持守一的獨一立場。這樣，我們才能來在一起，成就神永遠的定旨，使我們所經歷的基督在地方上得著彰顯。第三，每當我們在地方召會的立場上聚在一起，我們需要在聚會中活潑、豐富、充分的盡功用來彰顯基督。為著在召會聚會中彰顯基督，聖徒們必須展覽基督的豐富。第四，我們必須藉日常生活開展福音。這四項一認識基督作我們的生命，來在一起作為地方上的彰顯以展覽基督，在聚會中豐富的盡功用，以及開展福音把人帶進主的見證—乃是主見證之恢復的主要項目。

福音的傳播是以平常的方式，

主要不是藉著福音聚會

我們必須看見，福音的傳揚不是我們中間的一種運動。這是我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，所以，我們都要為此活著，天天為此工作並勞苦。為了幫助我們，有時需要福音聚會，但我們並不是非常信靠福音聚會。這只是我們福音傳揚的一小部分。福音傳揚的主要部分，乃是我們日常的生活。即使我們沒有傳福音的聚會，一、兩個月之後我們仍然會給一些新人施浸，這是正常的。

我們不可隨從今天基督教的方式，舉辦一個活動，然後給人施浸；那是不正常的。正常的路乃是我們在這城市，只是簡單的在基督裏、同著基督並憑基督活著。我們來在一起彰顯基督，彼此供應基督。然後我們對不信者作見證，把一些人帶進來。雖然沒有任何傳福音的聚會，卻一再有新人受浸歸入基督的身體。這

是召會平常的傳福音。我的意思不是說，我們絕不需要傳福音的聚會，但我著重平常的路，因為傳統傳福音的路無法長久。我們不能藉著吃藥物而健康長壽；惟有藉著吃平常、正確的

食物，我們才能活得長久健康。我們的傳揚惟有藉平常的路才能持久。（摘自《憑生命的路傳揚福音》119~121頁）

## 662 傳揚福音—湧流生命

A 大調

3/4

-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一   | 榮耀福音向外推廣，<br>藉著我們活的見證，  | 乃是生命的湧流；<br>失喪罪人蒙拯救。 |
| (副) | 求主使我湧流生命，<br>藉我作你活的器皿，  | 使你生命顯於我；<br>將人靈裡來點活。 |
| 二   | 生命見證，使人心服，<br>藉我生命湧流供應， | 人纔肯來相信主；<br>人纔接主進心府。 |
| 三   | 永遠要像葡萄樹枝<br>藉著裡面生命湧流，   | 住在主裡結果子；<br>將主向人來分賜。 |
| 四   | 願我生活就是傳揚，<br>不僅用話宣傳道理，  | 使人在我看見祂；<br>更將生命來種下。 |